

浙江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钢结构制作安装工程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1、合同类型：钢结构制作安装
- 2、合同生效条件：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3、合同履行期限：800 天
- 4、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预计合同履行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别风险提示：

协议方均具有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有可能会影响合同履行。

2012 年 12 月 19 日，公司与云南春城财富置业有限公司签署了七彩第壹城 8 号地块一标段钢结构制作安装工程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决议情况

该事项不需要董事会审议，不需要政府有关部门批准或报备。

二、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1、合同标的情况

工程名称：七彩云南第壹城 8 号地块（一标段）钢结构制作、安装工程

合同价款暂定金额：¥430,260,923.00（人民币：肆亿叁仟零贰拾陆万零玖佰贰拾叁元整）

合同内容：本工程中 1#、2#写字楼及 3#购物中心钢结构设计施工图及深化施工图所说明的钢柱、钢梁、钢支撑、钢桁架、钢楼梯（不含栏杆扶手）、预埋件（不包括幕墙预埋件）、高强螺栓、栓钉等钢结构工程施工中所需材料供货、制作、运输、安装、涂装（含防火涂料）等所有工序施工。

2、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云南春城财富置业有限公司，注册地：昆明市呈贡新城吴家营新昆洛路与新潭一号路交叉口新南亚风情园旁；注册资本：126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任剑峥；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本合同不构成关联交易，合同对方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与本公司未发生业务往来。

三、合同主要条款

1、合同价款

暂定金额：¥430,260,923.00（人民币：肆亿叁仟零贰拾陆万零玖佰贰拾叁元整）

本合同中钢材（钢板、型钢、型材）及防火涂料等材料价格采用开口价，钢材每批次经发包方、承包方共同确认的各规格材料价格与合同附件中相应材料价格相比较，上涨或下跌幅度在 2%（含 2%）以内的，材料价格不作调整；上涨或下跌幅度在 2%以上时，双方约定按合同约定方式调整材料价格。

2、工期

工程总工期：800 天；开工日期：基础复测合格后第二日开始计算工期（具体以现场具备钢结构安装条件并以发包方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3、工程质量标准

按施工图纸及设计说明文件、施工验收规范 GB 50205-2001《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国家和省市的有关质量验收标准进行验收，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国家规定验收合格标准。

4、工程款支付

按月形象进度支付工程款。

5、争议解决办法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应协商解决，解决未果时向发包方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该合同总额（暂定）430,260,923.00 元，占公司 2011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2.01%，合同履行期限 800 天，该合同履行对本公司本年度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

2、该合同的履行对本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不会因为合同的履行对对方形成依赖。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协议方均具有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有可能会影响合同履行。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九日